

主編：周先鋒

中華民國史史料四編

廣陵書社

主編：周光培

中華民國史史料四編

第六冊

廣陵書社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中华民国史史料四编. 8, 大元帅大本营公报 / 周光
培主编 ; 陆海军大元帅大本营编. — 扬州 : 广陵书社,
2010. 4

ISBN 978-7-80694-572-8

I. ①中… II. ①周… ②陆… III. ①中国—现代史
—史料—民国②陆军—司令部工作—公报—汇编—中国—
民国③海军—司令部工作—公报—汇编—中国—民国
IV. ①K258. 06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63551号

中華民國十二年七月六日

星期五 第十八號

陸海軍大元帥 大本營公報

大本營秘書處

發行

目錄

命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八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九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大元帥令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三十日大元帥令

訓令

大元帥訓令第二二四號

大元帥訓令第二二五號

大元帥訓令第二二六號

大元帥訓令第二二七號

大元帥 命

指 令

大元帥指令第二一八六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一八七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一八八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一八九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九〇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九一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九二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九三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九四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九五號

大元帥指令第二二九六號

國會議員童抗時等四百七十五人來

大元帥刪

公電

安徽全省學生聯合總會呈 大元帥號電

上海各團體呈 大元帥沁電

中央直隸滇軍總司令楊希閔呈 大元帥艷電

楊蓁范石生廖行超楊廷培等呈 大元帥艷電

四川省議會來 大元帥艷電

中央直隸滇軍總司令楊希閔呈 大元帥全電

大本營秘書長楊庶堪致胡總參議蔣夢謨良感電

天津新嘉坡及馬來西亞等處之通商
中央直隸軍械局合辦奉天省大連開金礦
閩川省參會來 大正兩總理
粵贛路修築工程司辦事務局 大正兩總理
中央直隸軍械局合辦奉天省大連開金礦
土庫谷物糲子 大正兩總理
支那各省合辦奉天省大正兩總理

命令

大元帥令

派黃建勳爲西江船舶檢查所所長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八日

大元帥令

任命魏邦平兼廣東西江戒嚴司令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九日

大元帥令

派程壯爲大本營出勤委員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日

大元帥令

大本營軍政部長程潛呈請任命王祺李隆建鄒建庭爲大本營軍政部秘書姚大慈爲大本營軍政部纂譯官馬驥爲大本營軍政部高級副官雲瀛橋馮寶森黃培燮李濟汝沈卓熙甯坤李明灝姚大駒潘培敏爲大本營軍政部科長梁祖蔭爲大本營軍政部軍法處委員長均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日

大元帥令

大本營內政部長徐紹楨呈請任命梁桂山爲大本營內政部科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大元帥令

大本營外交部長伍朝樞呈請任命陳長樂伍大光爲大本營外交部秘書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中華民國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卅日

大元帥令

大本營兵站總監羅翼羣呈請任命陳灝爲大本營兵站第二支部長應照准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卅日

訓令

大元帥訓令第二二四號

令各軍長官

據廣東財政廳長鄒魯呈稱竊維粵省頻年軍興需餉浩繁計吏窮於搜括民力日以頹敝與言理財固憂乎其難矧以此次軍興義軍蠭起機關分立事權未能統一舉凡職廳直轄省內外各屬釐稅餉捐收入悉爲各駐防軍隊收辦餉欵概行截留省庫幾同守府籌餉者智弱力竭索餉者紛至沓來無米成炊巧婦有難爲之嘆點金乏術司農興仰屋之嗟若不亟圖整理破碎堪處於財政前途固日形棼亂而於軍民兩政亦關係匪輕廳長奉命危難之間受事以來殫精竭慮以爲當今急務舍統一財政其道未由惟有就據報各軍收辦釐稅餉捐情形分別開列清單呈請鈞座鑒核俯賜通令各軍司令對於職廳直轄各屬釐稅餉捐如已派員或另招商承者立予撤銷一律交回職廳辦理餉項應逕行繳廳勿得截留所有請領各軍軍餉應向大本營具領其距省駕遠各軍如須提撥餉項并應先行報出職廳核准後方可截留以維統一而明系統除呈請省長察核外理合具文呈請鑒核指令祇遵等情前來查收入必須統一支出始有準繩該廳長所呈係屬實在情形除指令照准外合行令仰該軍長轉飭所屬一體遵

總司令
司令

照凡有截留各屬釐稅餉捐等項迅卽交回財政廳辦理應領軍餉由該長官造具清冊呈報大本營核發切切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七日

大元帥訓令第二一五號

令廣東省長廖仲愷
兼衛戍司令楊希閔

前因廣州市內竟有白晝槍劫情事驚擾閩閈妨害治安經令行該省兼衛戍總司令督飭所屬一處嚴防密查遇有搶劫案犯一經拿獲訊明即依軍法從事在案近聞更有冒充軍人擅自逮捕商民或入民居搜索或濫封船渡或強拉役夫等類情事愈堪痛恨茲頒發臨時軍律六條開列於後合行令仰該省長轉飭公安局執行併出示佈告俾衆周知除分令外仰卽遵照辦理以安閩閈而清匪患切切此令

臨時軍律

一搶劫財物者槍決

一冒充軍隊及不知會警察擅自拉伏者槍決

一未奉長官命令不知會警察擅自逮捕商民或入舖屋搜索者槍決

一不經由兵站擅自封用船渡者槍決

一強佔商民舖屋者槍決

一擄人勒索及打單嚇詐者槍決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七日

大元帥訓令第二一六號

令大本營外交部長伍潮樞

據大本營駐江辦事處全權主任古應芬漾電稱帥座刪電敬悉所請照九年成案速設西江船舶檢查所截斷敵人交通之處應予照准等因奉此自應遵照籌設業由本處派黃建勳爲西江船舶檢查所所長以專責成并請知會各國領事查照等情前來除電復照准并令派外合行令仰該部長轉飭照會各國領事查照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八日

大元帥訓令第二一七號

令大本營會計司司長王棠

據前兼理大本營財政部長鄧澤如呈稱竊職部五月份職員薪俸及一切經費計自一日起至交卸前之一日止共二十四天應由澤如請領支給理合造具預算表呈請鈞核伏乞俯賜飭司照發以便轉給支領實爲公便等語并造具預算表前來除指令照准外合行令仰該司長查照發給預算表併發此令

中華民國

陸海軍大

元帥之印

中華民國十二年六月廿日